

关于做好申报 2024 年度自治区科协 调研课题的通知

校内各部门：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扎实开展建言献策和决策咨询工作，切实提升智库建设服务水平。自治区科协发布了《关于申报 2024 年度自治区科协调研课题的通知》，现予以转发，请各部门认真组织学习，积极开展申报工作。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课题类别

2024 年度自治区科协调研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两大类，课题研究周期原则上为 3 至 5 个月。

二、申报资格

1. 课题负责人应具有较高的政治素质和学术造诣，能够担负课题研究的实际指导、组织撰写工作和组建胜任课题研究任务的团队，且具有从事决策咨询的相关经历和熟悉所在研究领域的公共政策。团队成员应当具有相关研究领域的专业基础，鼓励联合组建团队进行申报。

申报重点课题的负责人应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应的行政职务。

申报一般课题的负责人应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相应的行政职务或具有博士学位。

2. 自治区科协调研课题以学会（群团）组织申报（因补助资

金拨付原因)，不接受个人直接申报。

3. 同一申报单位（课题负责人）申报的课题数量不超过1个（项）。

三、课题申报

1. 请根据《2024年度自治区科协调研课题选题目录》（见附件1）申报，原则上不接受自拟课题。

2. 课题负责人认真填写《自治区科协2024年度调研课题申报书》（见附件2）。如有合作单位，须合作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 科技开发处经过评审，确定上报课题，报送至自治区科协。

4. 鼓励教师通过其他相关学会（协会、研究会）、区域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和企业科协报送。

四、报送方式

1. 课题负责人于2024年4月10日前将申报书一式3份报送至科技开发处，同时报送电子版，逾期送达不予受理（邮箱：nzkjkfc@163.com）。（附件表格可登录宁夏科协网站通知公告栏下载 <http://www.nxkx.org>）。

2. 通过其他相关学会（协会、研究会）、区域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和企业科协报送，课题负责人需报送电子版至科技开发处指定邮箱（邮箱：nzkjkfc@163.com）。

五、课题管理及补助经费

1. 课题承担单位（组织）应按《合同书》要求，按时提交课题成果。一般课题成果为不少于1.5万字的综合调研报告和3500字左右的决策咨询报告各1篇；重点课题成果为不少于2万字的

综合调研报告 1 篇和 3500 字左右的决策咨询报告 2 篇。提交的调研报告和决策咨询报告要有详实的调研数据或实证分析，所提的对策建议要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以服务党委政府科学决策为目的，严禁抄袭以及单纯的文献摘抄和堆砌。

2. 自治区科协对立项课题完成情况适时进行监督检查，并对课题成果进行评审验收，评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结题等次。

3. 自治区科协对于批准立项的重点调研课题，给予每个课题 5 万元的经费补助；一般调研课题，给予每个课题 2 万元的经费补助。签订立项合同书后，拨付 50% 的补助经费，结题验收合格后拨付剩余经费。结题验收不合格的不再拨付剩余经费。中途退出和不能结项的课题承担单位（组织），需将补助经费退回。

六、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老师 李老师

电 话：0951-2135018

电子邮箱：nzkjkfc@163.com

附件：1. 2024 年度自治区科协调研课题选题目录
2. 《自治区科协 2024 年度调研课题申报书》

科技开发处
2024 年 3 月 29 日